

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新高地

——裕安区构建人大代表“线上+线下”履职新格局

施红东

民主实践深耕基层，代表履职焕发新肌。10月18日，作为裕安区人大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的标志性成果——裕安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心实践站正式建成并投入运行。以此为主线，全区19个乡镇、3个街道已全部建成基层实践站，并同步建成功能完善的网络实践站，实现了实体站点“二维码”与人大代表履职“二维码”全域覆盖，成功构建起一个“线上+线下”深度融合、覆盖所有乡镇（街道）并有效辐射至社区（村）的代表履职与民意吸纳平台体系。

平台筑基，丰富基层民主新形式

裕安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心实践站建在裕安区“三馆一中心”，一楼大厅日常开展“有事找代表、‘码’上提建议”活动，二楼等处建有3处“微映民声”人大代表活动室，1处“微映民声”法治宣讲室。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全部进驻中心实践站，定期开展代表接待、建议督办、意见征集、恳谈议事和学习宣讲等活动，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

此次建成的实践站体系，不仅是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的实践平台，也是人大代表闭会期间履行的重要阵地，更是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社会治理的便捷渠道。覆盖全区的

每个实践站均设置了清晰的站点标识码，群众扫码即可了解站点功能、代表信息、活动安排。每位人大代表也都拥有了专属的履职二维码，群众和选民通过“扫一扫”，即可随时随地向对应代表反映诉求、提出建议，实现了“有事找代表、‘码’上提建议”的常态化、即时化。这一创新举措，将代表履职从传统的定期接待延伸至“全天候”在线，极大拓宽了民意表达的广度与速度。

机制赋能，激发代表履职新活力

实践站的生命力在于代表履职活动，在于实效。围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中心实践站精心组织了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履职活动，并形成制度化规范化的计划安排。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此，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六安市裕安区人大常委会接待代表日活动制度》，深化拓展“两个联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接待代表日活动每月举行，常委会领导与基层代表面对面，倾听一线声音，共商发展良策，意见建议闭环管理，提升了代表意见的直达层级与办理效能。

——组织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各机构人员进站，广泛听取意见，开展民主协商，着力提高区

人大依法监督质量。今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征求意见以及各项监督工作的议题征集和意见听取等都将在中心实践站举行，这一计划安排，意味着人大行权履职的源头活水将直接来自基层实践站。来自人大代表和选民，能够最广泛、最直接地吸收基层智慧，反映人民意愿，让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更深层次地融入决策、监督、权力运行的全过程、各环节。

体系成型，民主实践迈入新阶段

裕安区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同志表示，从中心实践站的落成到基层站点的全城覆盖，再到“线上+线下”平台体系的完善，标志着该区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上迈出了新的坚实步伐。这一实践站网络，构建了多样、畅通、有序的民意表达平台，丰富拓展了基层民主实践形式，使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实践中更加可知、可感、可及，更好地推动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展望未来，裕安区将持续深化实践站建设，不断探索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的实践形式和实现路径，充分发挥实践站“联系群众、汇集民智、基层治理、宣传教育”五大功能作用，秉持务实为民的情怀，以扎实稳健的作为，为建设现代化美好裕安注入更加强劲的民主动能。

我市筑牢

公共资源交易公平底线

本报讯（陆 隼）今年以来，市公管局切实推进依法行政，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保障公平公正、高效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创新普法教育，强化法治意识。开展“民法典宣传月”“送法进企业”活动，举办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大讲堂2期，面向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等市场主体作法律法规培训，结合典型案例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增强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落实“机关法律学习月”部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中法学、观看网络庭审、开展专题法治讲座，局主要负责人为全体干部职工讲法治课，有效提升干部职工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今年以来，共开展集中学法活动5次、普法活动2次。

严格合法审查，强化法治保障。高效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落实“目录管理、定期清理、动态调整”机制，常态化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我市现行有效的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规范性文件共11件。落实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常态化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文件交叉互查工作，防止招标文件存在设置不合理限制、隐性壁垒等情形，切实保障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今年以来，全市共检查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318份，对发现问题均督促招标人及时整改到位。

推进依法行政，强化法治监管。完善行政执法机制，将依法行政贯穿到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的全过程。联合住建、交通、水利、人社等部门对建设目标后履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问题督促招标人、投标人及监理单位整改到位，防范和遏制违法分包、转包现象发生，保障重点工程建设项目落地生效。聚焦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严厉打击弄虚作假、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压缩违法违规空间，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今年以来，全市共抽查项目51次318个。

免费体检 传递温暖

10月24日，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组织辖区大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快递员等150余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进行心电图、血压、肝功能、肾功能、彩超、肿瘤标志物等30多项免费健康体检，并为他们提供健康指导，切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权益，着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浓厚氛围。

本报记者 田凯平
通讯员 李必梅 摄



岗位送上门 家乡自己建

——霍山县以工代赈促项目提质农民增收

王倩倩 程超 王垚

近日，在霍山县下符桥镇沈家畈至桃园段以工代赈项目施工现场，村民梁再年正在垒砌卵石挡墙。“以前农闲要么在家闲坐，要么外出打工，如今在家门口就能挣钱，还能学习技术，往后找活更有底气，这日子踏实多了！”作为以工代赈政策的受益者，梁再年的故事正在霍山县多个村落上演。

作为霍山县的“北大门”，105国道下符桥段虽通行顺畅，但沿线人居环境曾是当地政府和群众的“心头事”。下符桥镇积极探索“村民自建+多元赈济”的以工代赈模式，将人居环境整治与促进群众增收增收紧密结合，走出了一条“环境提质”与“群众致富”双向奔赴的乡村振兴之路。

让项目主体在群众心坎上，关键在于激活群众主体意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该镇

在成立专项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的基础上，创新推行“乡镇指导+村级劳务合作社牵头+村民自建”模式。项目涉及的下符桥村、桃园村等4个村，通过村民代表会议民主选举，组建起由村“两委”干部、有施工经验的村民、低收入群众代表构成的项目理事会，全程负责施工组织、材料采购、用工安排等事务。这种“自己的项目自己建”的模式，让村民从“旁观者”变身“主人翁”，更使项目建设贴合群众实际需求。灰砖篱笆的样式、挡墙的高度等细节，均经村民理事会会议协商确定，既实用又饱含乡土韵味。

“以前总认为建项目就是干部的事，现在自己选理事、定方案，干着特有劲头！”桃园村村民王光祥作为理事会成员，每天既要参与环境整治施工，还要核对方务工考

勤，确保劳务报酬精准发放。

同时，项目以群众在“家门口增收”为目标，逐步摸排低收入人群、脱贫户、监测户的务工意愿与能力，优先提供普工、瓦工等岗位，累计吸纳210名重点群体参与建设。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带动群众务工超50000个工时，预计发放劳务报酬超200万元，重点群体人均增收超1万元。理事会还建立“按劳计酬、公开透明”考勤制度，每日公示务工人员姓名、工时、报酬，让群众干得明白、挣得放心。

除了劳务报酬，项目更注重“授人以渔”，通过“订单式”培训，组织技术骨干现场教学。技术师傅在施工现场“手把手”传授砌筑工艺、沟渠整治技巧。理事会里的“土专家”则分享施工经验，通过“理论+实操+传

帮带”模式，让300余人次务工人员掌握上岗技能。许多村民从“零基础”的门外汉，成长为能独立完成挡墙砌筑、灰砖篱笆搭建的技术工，甚至被周边施工项目优先聘用，实现了“短期务工”到“长期就业”的转变。“不仅给活干，还教真本事！”谈及项目培训，村民们纷纷点赞。

如今，漫步105国道下符桥段，50余处道路节点已然换上“新装”，村民手工垒砌的挡墙层次分明，灰砖篱笆顺着道路蜿蜒舒展，清淤后的沟渠整治通畅，每一处细节都浸润着“共建共享”的温度。

“就像打扫自家院子迎接客人，大山里的风景美，沿途环境也得配得上！”十一假期，梁再年望着家门口川流不息的车辆，语气中满是自豪。

近年来，霍山县聚焦农村基础设施薄弱环节，持续发力补短板、强弱项，同时积极谋划、主动争取以工代赈项目，通过不断探索多元化赈济模式，精准提升赈济工作的实效性，不仅切实改善了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更提升务工群众技能，培养一批新型职业农民，实现项目提质增效与农民稳定增收的“双赢”局面。今年以来，霍山县已实施以工代赈项目14个，带动约2200名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约1500万元。

“小改策”不再成为“大隐患”，治理还需多管齐下。一方面，完善制度规范，在国家层面明确标准，细化电动自行车技术标准，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规范性文件，约束改装行为，让交管部门执法有规可依；同时，强化源头监管，从销售商、维修门店、电商平台等入手，市场监管部门与交管部门协同，既查路面，也查渠道，对违规经营主

汤池镇

打好秋收秋种攻坚战

舒城讯（毕绍东）面对近期连续阴雨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舒城县汤池镇紧盯1.8万亩水稻秋收与1.65万亩秋种任务，迅速行动，多措并举，全力打好秋收秋种攻坚战。

该镇及时召开专题推进会，印发《汤池镇2025年秋种工作方案》《秋粮应急抢收工作方案》等文件，组织全体班子成员和村干部下沉一线，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力争将秋收损失降到最低、把秋种效果做到最优。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提前摸排全镇农机具情况，指导农机具经营主体及时检修保养；组织开展农机操作技能、安全生产与机收减损培训，确保农机具以良好状态投入作业。密切跟踪天气变化，加强与气象、应急部门会商，及时发布预警。根据稻谷成熟度，合理调配农机资源，确保“颗粒归仓”。目前，全镇投入收割机12台，昼夜抢收，已完成水稻收割1.25万亩。

同时，该镇及早谋划秋种工作，将秋种任务分解到村、到户、到田块。大力推进专用小麦、优质油菜单一品种规模化种植，创建3个油菜高效示范片，培育5个小麦示范片，推动统一管理。截至目前，已完成清沟沥水1.36万亩、大田整地3534亩、油菜集中育苗221亩、油菜直播974亩。

下一步，该镇将持续抓好秋收扫尾与秋种关键环节，全力保障粮食安全，为明年夏粮丰收打下坚实基础。

汤家汇镇

新建入户道路379条

金寨讯（刘光胜）近年来，金寨县汤家汇镇将入户路建设作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激活乡村振兴动能的重要抓手。截至目前，全镇已新建入户道路379条，累计里程33.4公里。

该镇坚持“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通过多种形式深入宣传政策、听取民意，有效激发群众参与热情，变“要我修路”为“我要修路”。群众自愿投工投劳，累计自建路基33.4公里，铺设涵管150余处，形成“我受益、我参与、我支持”的共建氛围。同时，组织老党员、老干部等成立监督小组，全程参与材料验收、工序检查，以“群众监督”确保工程质量。面对资金压力，该镇探索出“盘活本地资源、群众参与共建”的低成本建设路径。采用以工代赈方式，将项目直接发包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路基部分由群众自行修建；利用重点工程废弃渣土加工碎石，就近合规取用河砂。通过多项举措，整体建设成本较常规模式降低约50%。

该镇坚持“规划从实、底数从清”，开展全域摸底，建立动态需求台账。按照“先急后缓、先易后难、受益户数由多到少”的原则制订计划，确保资源优先投向需求最迫切的路段。择优选定技术负责人，保障项目科学合理实施。同时，建立健全“镇级督导、村级负责、群众监督”的三级质量管控体系。坚守生态红线和基本农田底线，严格控制道路宽度、厚度、强度等标准，并在必要位置预留会车车道。建成道路由受益群众自行管护，降低后期管护成本。

顺河镇

以“羽”为媒激活发展新动能

裕安讯（史益涛）10月21日，裕安区“羽动裕美”顺河镇、韩摆渡镇羽毛球选拔赛在市体育中心开赛。赛事设混双、男单、女单、男双、女双五个项目，采用三局两胜、每局21分制，以“羽林争霸·羽动裕美”为口号，旨在以体育凝聚人、激发活力，推动全民健身运动深入开展。

赛场上，选手们配合默契、斗志昂扬，精彩扣杀与巧妙吊球交替上演，赢得观众阵阵掌声。高水平的竞技状态与良好的体育风貌，为现场观众呈现了一场精彩纷呈的体育盛宴。

此次赛事不仅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也为顺河镇以“羽”兴镇增添了新动能。近年来，顺河镇依托皖西白鹅优质种源资源，培育出六安市皖西羽绒有限公司、明新羽绒有限责任公司等一批龙头企业，构建起“养殖—加工—出口”完整产业链。如今，体育“羽”文化与产业“羽”经济相得益彰，为该镇“体育+体育+文化+文化”战略注入了新活力，有力助推了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电动自行车私改强光灯害人害己

李君强

车灯即可满足照明需求，但部分车主在道路上超速行驶，试图通过改装来增强照明，忽视了其中的风险。此外，电动自行车改装渠道多、价格低，车主很容易就能在销售店或维修店内完成改装。网络教程触手可及，也降低了私自动手的门槛。不少车主自己就能完成简单的改装。这背后折射的，不仅是个别车主的侥幸心理，更是监管环节的漏洞。

事实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明确规定，驾驶非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应当遵守有关交通安全的规定。但现实中，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大、分布广，执法力量有限；违法成本较低，难以形成威慑；相关法律法规较为模糊，电动自行车技术规范无强制性标准，依赖于各地出台的规范性文件……种种问题，让监管难以落到实处。

近年来，针对电动自行车私自改装强光

灯乱象，不少地方出台细则，比如《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规定，禁止销售或驾驶拼装、加装、改装的非机动车；《南昌市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条例》也明确，不得实施在电动自行车上安装高分贝喇叭音响或者高强度照明灯等影响交通安全的行为。北京、上海等地交管部门开展夜查行动，重点排查电动自行车加装、改装灯光情况，强化查处力度，发现后责令当场拆除。

要让“小改策”不再成为“大隐患”，治理还需多管齐下。一方面，完善制度规范，在国家层面明确标准，细化电动自行车技术标准，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规范性文件，约束改装行为，让交管部门执法有规可依；同时，强化源头监管，从销售商、维修门店、电商平台等入手，市场监管部门与交管部门协同，既查路面，也查渠道，对违规经营主

体依法处罚，堵住私自改装流通渠道。另一方面，柔性引导与基础设施保障也不可忽视，普及“强光不等于安全”的常识，让更多车主意识到私自改装车灯的危害；聚焦“照明盲区”，补齐道路照明短板，确保城乡道路夜间可视性。

电动自行车强光灯治理，关乎千家万户出行安全，交通安全不是比谁的灯更亮，而是靠交通参与者共同遵守规则、维护秩序。改装有禁区、执法有标准、观念有转变，才能让夜间道路明亮而不刺眼，给城市交通添一份安心。

